

# 为要工资，小伙贴吧里“黑”老板

结果惹上了官司，好在是虚惊一场

河东区的陈先生辞职后向拖欠工资的老板多次索要工资不成，最终通过网络发帖讨回了工资，却也因此被老板告上了法庭。



## 茶楼上班两个月工资被欠

今年2月，陈先生应聘到一家茶楼，主要负责接待客户。陈先生说，开始老板承诺，每月工资底薪2000元，加班还有加班费。

陈先生说，第一个月该结算工资时，老板要给他办工资卡，并表示这个月的工资和下个月的工资一起支付。“当时我也没想太多，谁成想到第二个月工资卡里只有第

一个月的工资，而且只有底薪。”陈先生回忆。

“老板跟我说，第一个月试用，没有加班费，茶楼这边的员工都是压一个月的工资，离职时一并结算。”陈先生说，他当时很气愤，就提出了辞职，并要求结算工资。但老板告诉他，即便辞职也得等下个月结算工资。

## 突然想到维权“好办法”

陈先生表示，他考虑过起诉茶楼老板，但是拖欠的工资并不多，打官司费时费力不值当。“现在网络这么发达，我可以到网上给老板曝光。”陈先生说，他当晚就到贴吧发了一个帖子，内容大体是某某黑茶楼，恶老板拖欠工资，大家一定要记住他，让他的黑茶楼早点关门大吉。

不久，陈先生的法子果然有了

“效果”。茶楼老板打电话给他，让他马上删除帖子，并表示删除帖子后，就给他结算工资。

陈先生担心自己删除了帖子，老板还会耍赖，就听从朋友的建议，到劳动部门投诉被欠工资的事。经过劳动部门协调，茶楼老板把拖欠的工资给陈先生结清了。陈先生拿到钱也把帖子删除了。

## 小伙被诉诽谤

陈先生本以为这事到这里也就结束了，没成想，拿到工资没几天，他却收到了法院的传票，茶楼老板起诉了他。

“茶楼老板起诉我诽谤他，诽谤茶楼，让我登报以及在贴吧里道歉，还得赔偿他经济损失5000元。”陈先生说，他当时就懵了，好不容易要回了3000多元工资，难道还得赔偿5000元？

后经法院查明，陈先生曾在原告茶楼工作过，且确实存在拖欠陈先生工资的事情，以及陈先生在贴吧发帖等事实。

法院认为，陈先生承认发表过关于原告拖欠工资的帖子，但是该帖早已经删除。原告茶楼主张陈先生在贴吧发帖侵害其名誉权并造成经济损失，应当提供相应证据予以证明。法院最终没有支持茶楼的诉讼请求。

陈先生表示，尽管自己是“虚惊一场”，但是通过咨询律师他了解到，自己之前的维权行为确实不妥，甚至存在承担赔偿责任的风险。

### ○律师点评

## 维权不能“太任性”

山东品众元律师事务所王自豪律师表示，维权“太任性”有可能会侵权，最终得不偿失。

首先，根据《民法通则》第一百零一条规定，“公民、法人享有名誉权，公民的人格尊严受法律保护，禁止用侮辱、诽谤等方式损害公民、法人的名誉”。

因此，公民、法人有权排斥他人对其名誉的侵害，并要求加害人承担相应的民事责任。

其次，侵犯名誉权的形式一般包括：侮辱、诽谤、泄露他人隐私等。

本案中，如果陈先生单纯陈述被拖欠工资的事实，并不构成侵权。需要注意散布的内容真实，但属于他人隐私的，也有可能构成侵害他人隐私权。

再次，如果本案中的茶楼能够提供证据证明，陈先生所发表的帖子存在夸大事实、恶意侮辱、诽谤等言论，以及因陈先生发表帖子造成确实的经济损失；另外，如果陈先生没有及时删除相关帖子，确实有可能构成侵权。

国网兰陵公司  
用电宣传送礼品

2日晚，国网兰陵公司“安全用电宣传队”桌子前人头攒动，入夏以来，该公司走进厂矿、社区开展电力法规、安全、节约用电宣传，通过派送节能光管、节能小夜灯等礼品，引导群众安全、节约、科学用电。

左肖 刘明才 庄光锋

国网兰陵公司  
便民服务受好评

3日，国网兰陵公司“便民服务队”来到卞庄街道苗大娘家中，换掉老旧的线路，保证夏季安全用电。入夏以来，国网兰陵公司广泛征求供电服务承诺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，不断改工作作风。

左肖 刘明才 庄光锋

兰陵县供电公司  
送“一条龙”服务

为支持返乡农民创业，兰陵县供电公司实行“一条龙”供电服务，制定专项服务措施，派出专门服务队，对返乡创业农民进行跟踪服务，解决了返乡创业者的后顾之忧。

左肖 刘明才 庄光锋

兰陵县供电公司  
守护夏夜安全

自6月份起，兰陵县供电公司对各夜市摊点周边低压线路、电表箱等薄弱环节逐一排查，对发现存在窃电、违约用电的用户，责令其立即进行整改处理，对私拉用线路进行整顿，治理安全隐患11处，有效规范了临时用电行为。

左肖 刘明才 庄光锋

国网平邑公司  
深入街区为民服务

为积极应对夏季电力供应紧张局面，国网平邑县供电公司彩虹共产党员服务队开展“错峰用电、节约用电”志愿宣传活动。队员们为居民义务检修室内线路，营造了良好的有序用电、节约用电氛围。

左肖 古月 雷飞

临沂供电公司  
全力做好“高考”保电工作

为切实做好高考保电工作，临沂供电公司变电运维室按照重大事件保供电要求，对站内所有供电设备进行全面、不间断地巡视检查，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。同时，提前做好事故预想及事故应急处理方案，保证高考期间电网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和可靠供电。

左肖 曾召杰

# 2个多月过去了，违章建筑一直没拆除

本报6月5日讯 (记者李墨)市民马女士向记者反映，她家楼前的2层沿街房突然变成了3层，明晃晃的落地窗正对着自家的落地窗，夏天来临，如果不挡窗帘十分不方便。“希望这样的违章建筑能早点拆除。”马女士说。

马女士住在市区涑河北街与沂蒙路交会处向东的泰和花园小区19号楼，今年3月底，马女士发现原来的2层沿街小楼被加盖了一层。“当时这个建筑还没完全盖起来，我还没想到盖起来后会有这么不方便。”马女士说，直到清明过后加盖的3层房子建成，也安了落地窗，有一天，她走到自家的落地窗前，发现离对面非常近，两边看得十分清楚，让人感觉很别扭。

“后来我才知道，我的1、2

层邻居从3月份这个加层开始建的时候，就因为这个建筑挡光开始投诉了。”马女士说，她和几个邻居曾因这个建筑多次向相关部门投诉，可直到现在这个建筑也没能被拆除。

6月5日，记者联系到了临沂市城管滨河景区执法大队的石队长。石队长介绍，今年3月底他们接到从110转来的投诉，说泰和花园小区内有违法建筑，当晚工作人员便赶到了现场，并向建房的商家下达了停止违法行为的通知书。

“通知书下达后，我们工作人员每天都会去巡查，看看违法建筑还有没有人动工。”石队长说，接下来的几天这个加层建筑上都没有施工人员。

“但没想到，清明节晚上大雨，等我们第二天再去巡查时发现，这个建筑的窗户已经安

好了，建筑基本落成了。”石队长说，执法大队又向该商家下达了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。责令限期改正通知书下达3天后，该违法建筑还未拆除，执法大队便对此事进行了立案。

立案后，工作人员需要对该店进行现场勘查，并将情况作成笔录，让店老板签字。”石队长介绍说，由于该店主4月底结婚，整个4月经常不在店内，做笔录和签字遭遇了一些困难，直到4月底才完成。5月初向该店下达了处罚决定，并限令10日内进行拆除。

石队长表示根据法律规定，如果该违法建筑在3个月内仍没有拆除，执法大队会下达催告，如果该店主还是拒不执行，城管部门会将此事移交给法院进行强制执行。

“我们之所以未对这个建

筑进行强拆，主要因为这个建筑在楼顶，而且比较坚固。”石队长说，如果强拆，担心伤到来往的市民和汽车。“我明天会再去店里一趟，跟店主协商，希望他能尽快自觉拆除这个违法建筑。”石队长说。



海外发展促进会成立于1993年，是山东省广大企业集团及会员企业与各级政府细条联络的纽带，也是与其他省市和海外商会、协会、相关经济机构交流的桥梁。

山东省海促会

临沂市分会成立

本报6月5日讯 (记者左肖)3日上午，山东省企业集团海外发展促进会临沂市分会正式揭牌。

顺和酒行董事长马龙刚作为山东省海促会常务副副

长在揭牌仪式上做了发言，并表示顺和酒行也将依托山东省海促会海内外资源平台优势，与山东省海促会共享信息、资源、管理经验。

据了解，山东省企业集团